

## 借用

### 政策:

根据《加州图书馆服务法》规定，阿拉米达县图书馆参与全民借用，为加州所有公共图书馆辖区居民提供现场借用服务。向在加州生活、工作或上学的任何人免费提供本馆借书证。

### 借书证:

- 携带具姓名和现住地址的身份证明亲自注册。
- 可接受身份证明示例包括：加州驾照，加州身份证或学校身份证，纸质或数字公用事业账单或有最近邮戳的邮件。
- 借书证没有最低年龄限制。父母/监护人可决定何时为孩子办证。如是未满 13 岁儿童，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必须填写或签署申请表，并可访问其帐户。且孩子必须在场才能领证。
- 无论年龄或阅读能力如何，都可借用各种流通资料。
- 阿拉米达县图书馆致力于为所有人提供公平使用机会。如因任何原因无法满足上述要求，即应联系当地分馆，了解获得服务的其他方式。

### 电子借书证:

- 在线注册：[aclibrary.org](http://aclibrary.org)。
- 注册后即可立即使用网上电子资源并可预借可流通非电子资料。

### 保密:

根据《加州政府法典》第 6267 节规定，阿拉米达县图书馆的政策要求对所有图书馆流通和注册记录保密。详情请阅第 7.01 章（隐私）。如果借书证或资料丢失或被盗，请立即报告，以助保护隐私。

### 借用:

- 最多可借 100 件，限于最多 20 张影碟或蓝光光盘、20 部张 CD 或有声读物、15 件图书互借服务（Link+）物品及 2 个数字设备（如计算机）。
- 本馆所有物品借用期限为 3 周，某些数字设备只能在供图书馆使用。
- 最多可续借 2 次，除非已有预借，或借用物品已至少 21 天未还。
- 幸运日 (Lucky Day) 或类似系列物品不能预借或续借。
- 通过 Link+ 借用的物品须遵守出借图书馆的借用政策，或许有不同借用时间或限制。
- 借书证持有者对其帐户借出的所有资料负责。

### 归还:

为鼓励负责任地使用和及时归还县府拥有的财产，阿拉米达县图书馆会对损坏和未还物品收费。但不收逾期罚款。

- 对于到期日后 21 天内未完好归还的任何物品，都会按封面价格收费。如无封面价格，则按图书馆目录记录价格收费。
- 所有账单都留在帐户中，直到付清。从不收任何利息。
- 账单不会报告给催收机构，也不会影响信用评分。
- 如果帐户有损坏或未还资料的未付账单，或有 10 美元或以上其它欠费，即会暂停借用权。

**示例：**所有资料借用期限 21 天，下列罚款基于未还时间。

借用时间	收费金额
借出或续借后 15 天归还 - 很早!	0 美元
借出或续借后 21 天归还 - 到期日	0 美元
借出或续借后 42 天未还，即需付费，不得再借，直到归还或付清	封面价格 付完不退
借出或续借后 45 天归还 - 迟还 24 天	0 美元，完好归还后 删除账单
借出或续借后 365 天归还 - 在家已放一年!	0 美元，完好归还后 删除账单
未还或严重损坏	物品封面价格 收费不退